附件1：

忻州市基本医疗保险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改革工作领导组

组 长：贾玲香 市政府副市长

副组长：张建平 市政府督查专员

 赵力军 市医保局局长

居清平 市卫健委主任

赵志伟 市财政局局长

成 员：杜补和 市医保局副局长

安美琴 市卫健委副主任

杨国华 市财政局一级调研员

冀素珍 市医保中心主任

 李鹏飞 市人民医院院长

 俞立进 市中医医院院长

工作职责：认真学习国家、省关于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改革工作相关方针政策；积极稳健推进全市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改革工作；负责落实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招标采购DIP软硬件所需专项资金和工作经费；研究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重大事项、重要问题。

领导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医保局。办公室主任:

赵力军（兼）。

附件2：

忻州市基本医疗保险

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

改革工作职能部门职责分工

市医保局：牵头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试点工作，负责落实专项资金申请，拟定出台按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医保付费等政策文件，指导市、县医保经办机构开展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项目的组织实施等日常工作。

市卫健委：负责做好项目开展过程中定点医疗机构数据质控管理及采集等工作，加强临床路径管理、开展数据质量评估，督促各相关定点医疗机构按时完成信息化和标准化改造，确保数据上传的准确性、真实性、及时性。

市财政局：根据医保政策安排本级并统筹各级财政补助资金；联合医保部门组织做好试点改革中各项医保基金的预决算工作；保障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改革试点工作经费。

市医保中心：按照市医保局要求，负责稳步推进各项工作。统筹安排定点医疗机构进行数据上报、协调各业务部门进行项目的讨论与评审、保障信息技术实施的整体质量、完成国家及省对项目的业务和监管要求等工作。

各相关定点医疗机构：负责成立本医院试点工作领导组，组织医保、病案、信息等科室做好相关工作；按照要求上传历史病案首页数据，按时完成HIS系统改造与病案数据库维护；积极参加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业务培训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加快启动、推进院内按病种分值付费工作；对病种分值及支付标准测算等结果及时反馈意见，全力配合试点工作实施。

中标软件公司：负责全面配合进行支付标准制定、基金分配预算测算、协商谈判等工作；协助起草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试点工作相关政策、开展本地专家队伍建设和相关培训；负责“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”综合管理平台中数据采集、数据质控、病种分组、分值测算、结算以及绩效考核各功能模块建设；完成信息系统部署与联调；提供专业人才和相关技术服务。